

桃園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專業回饋人才培訓與教學輔導教師儲訓暨社群召集人增能
研習實施計畫

桃園市 107 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培訓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桃園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實施要點。
- 四、教育部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貳、目的

- 一、推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內涵與精神。
- 二、增進教師專業成長知能，培訓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人才。
- 三、熟悉公開授課之共同備課、觀課、議課運作模式。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桃園區西門國小）

肆、研習人員

- 一、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含未具合格教師證書之代理、代課、兼任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亦可旁聽）。
- 二、分國中小場次與高中職場次，若時間與學段無法配合，可跨學段選擇場次。
- 三、桃園市 107 學年度初任教師，估約 180 人，請擇一場次參加。
- 四、每場次預計錄取 60 人，八場次共計 480 人。

伍、辦理日期及地點

一、國中小場次

梯次	辦理學校	日期&時間	講師	地點
國中小場 第 1 梯次	西門國小	107/11/09 (五) 09:00-16:00	中壢國小 李佑珊主任	1 樓視聽教室

國中小場 第 2 梯次	西門國小	107/12/15 (六) 09:00-16:00	中壢國小 李佑珊主任	2 樓圖書室
國中小場 第 3 梯次	西門國小	107/01/05 (六) 09:00-16:00	大坡國中 林宏武主任	2 樓圖書室
國中小場 第 4 梯次	西門國小	108/03/16 (六) 09:00-16:00	中壢國小 李佑珊主任	2 樓圖書室
國中小場 第 5 梯次	西門國小	108/04/13 (六) 09:00-16:00	百吉國小 吳國禎主任	2 樓圖書室
國中小場 第 6 梯次	西門國小	108/05/29 (三) 09:00-16:00	百吉國小 吳國禎主任	1 樓視聽教室

二、高中職場次

梯次	辦理學校	日期&時間	講師	地點
高中職場 第 1 梯次	西門國小	108/01/12 (六) 09:00-16:00	觀音國中 柯斯媛校長	2 樓圖書室
高中職場 第 2 梯次	西門國小	108/04/27 (六) 09:00-16:00	觀音國中 柯斯媛校長	2 樓圖書室

陸、研習內容

- 一、參加研習者，須先於「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https://atepd.moe.gov.tw/>)註冊帳號，並編輯任職學校，始得報名，請各校教師至「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報名登錄。
- 二、**報名開放期間為該研習梯次前一個月起，至研習日前三日為止。**
- 三、課程名稱：「桃園市 107 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培訓研習(第一梯次)、(第二梯次)、(第三梯次)、(第四梯次)、(第五梯次)、(第六梯次)、(第七梯次)、(第八梯次)」。
- 四、課程內容(專題研討、講解、實作與演練)
 - (一)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1 小時。
 - (二) 教師專業發展規準：2 小時。
 - (三)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3 小時。
- 五、桃園市自 107 學年度起針對初階專業回饋人才不進行認證，完整參與 6 小時培訓課程者，核予研習時數，並取得參與專業回饋人才進階認證資格。

六、研習課程表

桃園市 107 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實務探討（第四梯次）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地點
3/16 (六)	08:40-09:00	報到		西門國小 1樓視聽 教室
	09:00-11:00	教師專業發展規準	中壢國小 李佑珊主任	
	11:00-12:00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12:00-13:00	休息時間		
	13:00-16:00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	中壢國小 李佑珊主任	

桃園市 107 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實務探討（第五梯次）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地點
4/13 (六)	08:40-09:00	報到		西門國小 1樓視聽 教室
	09:00-11:00	教師專業發展規準	百吉國小 吳國禎主任	
	11:00-12:00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12:00-13:00	休息時間		
	13:00-16:00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	百吉國小 吳國禎主任	

桃園市 107 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實務探討（高中職場第二梯次）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地點
4/27 (六)	08:40-09:00	報到		西門國小 1樓視聽 教室
	09:00-11:00	教師專業發展規準	觀音國中 柯斯媛校長	
	11:00-12:00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12:00-13:00	休息時間		
	13:00-16:00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	觀音國中 柯斯媛校長	

桃園市 107 學年度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實務探討（第六梯次）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	地點
5/29 (三)	08:40-09:00	報到		西門國小 1樓視聽 教室
	09:00-11:00	教師專業發展規準	百吉國小 吳國禎主任	
	11:00-12:00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12:00-13:00	休息時間		
	13:00-16:00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	百吉國小 吳國禎主任	

七、研習注意事項

- (一) 本研習採線上報名方式，不受理現場報名，請研習教師注意與配合。
- (二) 本研習須全程參與 6 小時，方能核予研習時數。課程均於**上午 9 時開始至下午 4 點結束**。**上午 8 點 40 分開始報到**，請教師們準時出席避免影響講師授課。課程中凡有遲到、早退超過 15 分鐘及請假，則該課程即視為缺課，若欲取得研習證明則需進行補課。
- (三) 報名後若因不可抗力因素須請假者，請於課程開始 3 天前致電教專中心（03-3342351#29 江小姐），以安排其他人員遞補；若課程當日之不可抗力因素，亦請於第一堂課程開始前致電教專中心請假。
- (四) 本次研習提供餐點，報名時請選擇葷素。
- (五) 本項研習會場不提供紙杯，敬請與會研習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八、其他

- (一) 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參與研習之講師及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研習當日適逢假日，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
- (二) 完成全部研習後，核給 6 小時研習時數。
- (三) 擔任本計畫工作人員於活動圓滿完成後，依「桃園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敘獎，以茲鼓勵。
- (四) 每場次依本市教師優先錄取，再開放其他縣市教師補足。
- (五) 如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課程如有調整另於「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公告。
- (六) 如某場次報名人數不足 30 人，則該場次暫停辦理，後續加開或時間調整等相關事宜，將於「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及「桃園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網站公告。

柒、經費來源

由教育部補助辦理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捌、預期效益

- 一、推展教師專業發展實踐，協助教師的專業課堂實踐。
- 二、增進教師專業發展知能，具備進行公開授課與公開觀課之基本知能，並藉由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同儕動力，共同推動教師專業發展。
- 三、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措施，培訓初階專業回饋人員，以提升教師教學觀察知能。